

山东服装职业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

【11】号

关于对个人对照检查材料进行抽查的通知

各院系、各部门：

根据学院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总体安排，各系、各部门副科级以上干部、全体党员都已撰写了个人对照检查材料，将对个人对照检查材料进行抽查。

具体安排如下：

1、时间安排。6月16日下午学院教育实践活动办公室分组进行抽查。

2、材料准备。各系、各部门将本系、本部门纸质个人对照检查材料于6月16日上午收齐，等待学院教育实践活动办公室检查。

中共山东服装职业学院委员会

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4年6月13日